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故此並無載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部分有關[編纂]於[編纂]的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一級製造商，專注於精密工程和組裝車橋、變速箱以及集成傳動系統解決方案，主要為非公路工程機械和農業機械提供關鍵任務系統，以提高性能、效率、耐用性和安全性。作為一級供應商，我們直接向非公路機械和設備製造商交付產品。我們是卡拉羅集團的附屬公司。卡拉羅集團是一家總部位於意大利的工業集團，在非公路傳動系統設計和製造領域擁有近100年的經驗。

我們於2004年在中國成立，在青島經營一家綜合製造工廠，具備本地化的工程和製造能力。我們與工程機械和農業機械市場領先的製造商建立了長期合作夥伴關係。我們的客戶跨多個平台部署我們的產品，涵蓋國內及國際市場。

我們的商業及銷售模式

我們採用以深入應用分析為核心的B2B商業模式。我們與中國客戶緊密合作，針對具體應用需求開發和製造優化的傳動系統配置，並交付覆蓋價值鏈的集成解決方案。我們在產品生命週期內與中國客戶合作，包括初始型號開發、驗證與認證、批量生產以及持續的生命週期供貨。憑藉我們在中國的本地化製造平台以及短和高效的供應鏈，我們能夠快速、可靠且靈活地交付優質性能解決方案。

我們在兩種互補的銷售模式下運營：(1)直接銷售：我們直接向中國工程機械和農業機械製造商銷售產品，包括國內領先製造商；及(2)向卡拉羅集團銷售：當卡拉羅集團與其客戶雙方確定讓我們製造產品能為客戶提供最好服務時，我們基於經濟因素及製造能力決定是否製造該等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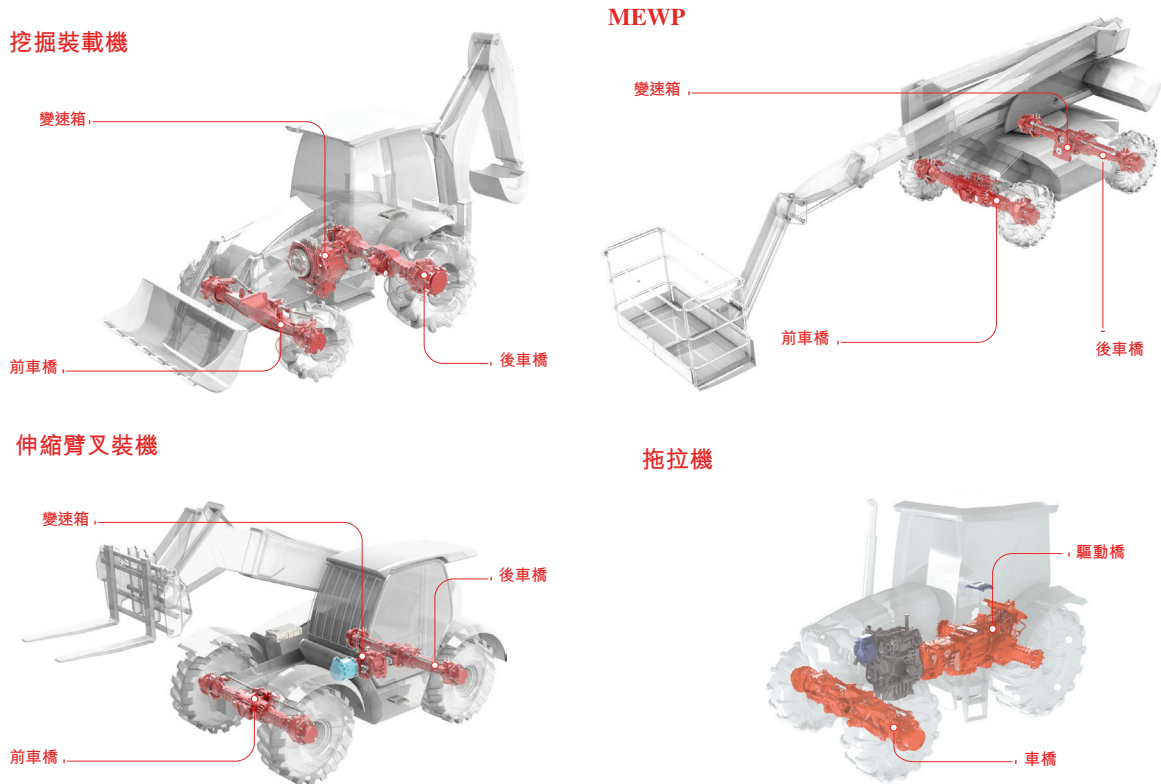
客戶群：我們主要直接向中國非公路設備及機械製造商銷售產品。此外，我們向卡拉羅集團內的其他實體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的客戶跨多個平台部署我們的產品，涵蓋國內及國際市場。

供應鏈：我們主要從第三方供應商採購鑄件結構件、機加工鑄件及鋼材機加工件。我們亦在適當情況下自卡拉羅集團實體採購某些材料及組件，並考慮功能、定價、可用性、交貨週期及總採購成本等因素。

概要

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車橋及變速箱。我們的產品用於四個主要應用市場：(i)工程機械，包括挖掘裝載機、MEWP、伸縮臂叉裝機、輪式挖掘機、攤鋪機及緊湊型輪式裝載機；(ii)農業機械，如拖拉機、採棉機及其他收割機；(iii)混合應用，包括牽引車；及(iv)物料搬運，如叉車。下圖展示了該等產品如何集成到挖掘裝載機、伸縮臂叉裝機、MEWP及拖拉機中。



競爭格局

中國非公路傳動系統及機械市場的競爭格局在OEM和專業零部件製造商之間劃分明確。OEM聚焦系統集成，專業供應商則擅長專注於創新、成本效益和快速定制。他們在特定領域的豐富專業知識使其能夠與OEM建立協作的長期合作夥伴關係，加速技術升級並支持向電氣化的轉變。通過提供靈活並可擴展的解決方案，專業零部件製造商已成為在不斷發展的供應鏈和行業動態中提高競爭力和促進本地化的不可或缺驅動因素。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專業傳動系統製造商之一，在核心應用領域市場地位領先：按2025年收入計，我們在中國所有挖掘裝載機傳動系統製造商中排名第一，在中國所有MEWP傳動系統及機械製造商中排名第二，並在中國所有重型拖拉機傳動系統製造商中排名第三。我們相信，我們的競爭地位乃基於我們的優勢，包括我們作為集成傳動系統供應商的領先市場地位，擁有長期客戶關係、涵蓋非公路領域多元化應用的全面產品系列、具競爭力的製造業務，強大的應用工程和產品開發能力。

概 要

我們的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的競爭地位乃基於我們的優勢，包括我們作為集成傳動系統供應商的領先市場地位、擁有長期客戶關係、涵蓋非公路領域多元化應用的全面產品系列、具競爭力的製造業務以及強大的應用工程和產品開發能力。

- i) **領先的集成傳動系統供應商，與中國客戶擁有長期合作關係：**憑藉在中國經營逾20年的歷史，我們對當地市場動態、客戶的要求及特定應用洞察力有著深刻的了解。這種洞察力，連同我們的產品組合、對質量的承諾以及綜合本地製造和供應鏈的能力，使我們能夠靈活應對市場變化。
- ii) **提供全面產品系列，涵蓋非公路領域的多元化應用：**我們提供全面的車橋和變速器產品組合以及集成的傳動系統解決方案，其構成了整個傳動系統。我們的產品對於直接影響汽車的整體性能、效率及耐用性至關重要。我們廣泛的產品範圍、技術能力以及對產品升級及改造的持續努力，使我們成為客戶的首選一站式合作夥伴，從單個產品到集成解決方案一應俱全。
- iii) **由本地化供應鏈支撐的，具有競爭力的製造業務：**我們的製造業務在生產中高效，可靠且質量可控，使我們可迅速回應市場不斷變化的需求，並實現規模經濟。我們與卡拉羅集團之間的關係助力該等能力，使我們可獲得共享服務及同等優質標準。通過在本地採購大部分材料和零部件，我們能夠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確保穩定供應，縮短交貨週期並增強供應鏈韌性，從而降低受全球供應波動影響的風險，並保障利潤率的穩定。
- iv) **強大的應用工程和產品開發能力，為定制化服務及開拓新市場機遇提供有力支持：**我們能夠利用對本地市場的深入了解來識別客戶的需要及要求，並聯合我們的應用工程職能部門，為多年平台計劃開發定制產品，從而逐步將我們的產品擴大至新應用及市場分部。過去五年中，此發展路線圖助力我們推出30種新產品，為收入增長作出貢獻，並提升我們在工程機械及農業機械應用市場的市場份額。
- v) **經驗及知識豐富的管理團隊：**我們的領導團隊在非公路傳動系統製造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並對中國客戶的需求有著深刻的理解。我們更廣泛的管理團隊中的大部分成員自我們成立以來一直為我們服務，且平均擁有近20年的相關行業經驗，體現了強大的技術專長、市場知識和領導能力。
- vi) **我們與卡拉羅集團的合作關係，在品牌聲譽、技術、工程、市場准入及供應鏈等領域均帶來戰略優勢：**作為卡拉羅集團的一員（該集團是一家在全球擁有悠久經營歷史的工業集團，專精於工程機械及農業機械的傳動系統領域），我們是國際工業生態系統的一部分。此合作關係使我們得以運用全球知名的品牌、先進的技術、嚴格標準與指導、工程能力及國際客戶機遇，以及多元化的全球供應鏈，亦使我們能將全球經驗與對當地市場的深刻理解相結合，從而有效地服務中國及國際客戶。

概 要

我們的策略

我們擬推行以下策略以進一步發展我們的業務：i) 深化市場滲透並鞏固我們在中國的市場領導地位，ii) 通過我們與擁有國際業務的客戶以及卡拉羅集團的關係擴大國際影響力，iii) 提升工程與產品開發能力以適應並擴展產品平台，iv) 加強製造能力，及v) 尋求與我們核心能力相符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和收購機會。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所載的財務資料概要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以保證其完整性。

損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	736,079	870,156	874,431
總經營成本	642,028	726,868	714,960
經營利潤	94,051	143,288	159,471
金融資產／負債收益／（虧損）淨額	102	(1,893)	628
除稅前利潤	94,153	141,395	160,099
年內利潤	70,396	105,882	119,92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70,396	105,882	119,92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報表，我們考慮及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額外財務計量指標。我們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利於比較各期間及各公司的經營業績，並為[編纂]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使其以與協助我們的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對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呈列可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標題計量指標不具可比性。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編纂]不應將其孤立看待，或用作取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將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定義為年內利潤經即期及遞延所得稅、外匯收益（虧損）淨額、財務成本及開支、其他財務收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調整後的金額。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計算方式為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加回與[編纂]相關的[編纂]而作出進一步調整。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率按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以總收入計算。

概 要

下表呈列了我們的年內利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指標）與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率之間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70,396	105,882	119,92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調整：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23,757	35,513	40,173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429)	662	(505)
財務成本及開支.....	1,439	2,174	585
其他財務收入.....	(1,112)	(943)	(7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971	13,667	13,285
無形資產攤銷.....	1,064	1,100	1,012
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09,086	158,055	173,768
加：			
[編纂].....	—	—	[編纂]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09,086	158,055	175,611
除以：			
總收入.....	736,079	870,156	874,431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利潤率.....	14.8%	18.2%	20.1%

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產品類型、服務及其他收入劃分的總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車橋.....	595,928	81.0	755,988	86.9	770,494	88.1
變速箱.....	74,489	10.1	67,228	7.7	54,734	6.3
零部件.....	60,824	8.3	37,069	4.3	46,765	5.3
產品收入.....	731,241	99.4	860,285	98.9	871,993	99.7
服務.....	4,557	0.6	9,699	1.1	1,973	0.2
其他收入.....	281	0.0	172	0.0	465	0.1
總計.....	736,079	100.0	870,156	100.0	874,431	1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應用市場劃分的總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工程機械.....	376,539	51.2	567,906	65.3	606,691	69.4
農業機械.....	270,709	36.8	241,955	27.8	220,185	25.2
混合應用 ⁽¹⁾	47,392	6.4	34,533	4.0	32,064	3.6
物料搬運 ⁽²⁾	41,439	5.6	25,762	2.9	15,491	1.8
總計.....	736,079	100.0	870,156	100.0	874,431	100.0

概 要

附註：

- (1) 包括牽引車及其他應用中使用的車橋及變速箱，以及傳動系統部件。
- (2) 包括物流、倉儲及配送應用，如叉車。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按客戶指定的最終交付地點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448,406	60.9	642,264	73.8	633,313	72.4
美洲	140,270	19.1	130,512	15.0	145,132	16.6
歐洲	106,169	14.4	48,972	5.6	56,725	6.5
亞太地區（不包括 中國）	41,234	5.6	48,408	5.6	39,261	4.5
總計	736,079	100.0	870,156	100.0	874,431	100.0

我們的總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736.1百萬元增加18.2%至2024年的人民幣870.2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受工程機械應用市場的強勁增長推動。產品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731.2百萬元增加17.6%至2024年的人民幣860.3百萬元，主要得益於工程機械收入大幅增加50.8%或人民幣191.4百萬元，惟部分被農業機械收入下降10.6%或人民幣28.8百萬元、混合應用收入下降42.0%或人民幣17.9百萬元及物料搬運收入下降37.8%或人民幣15.7百萬元所抵銷。工程機械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工程機械轉向橋的銷量由2023年約12,700台增加至2024年約20,600台。農業機械的收入減少，原因是全球農業產業疲軟，我們農業後轉向橋的銷量由2023年約1,300台減少至2024年的600台。整體而言，整體而言，我們產品的定價於2023年及2024年均大致保持穩定。

我們的總收入保持相對穩定，2024年為人民幣870.2百萬元，2025年為人民幣874.4百萬元。產品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860.3百萬元輕微增加1.4%至2025年的人民幣872.0百萬元，主要由於工程機械收入增加6.8%或人民幣38.8百萬元，部分被農業機械收入下降9.0%或人民幣21.8百萬元、混合應用收入下降20.1%或人民幣5.0百萬元及物料搬運收入下降39.9%或人民幣10.3百萬元所抵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率由2023年的14.8%提升至2024年的18.2%，並進一步提升至2025年的20.1%。該利潤率擴張主要由於購買貨品及材料佔總收入的比例下降，同期由67.8%下降至66.1%，並進一步下降至62.2%。該下降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本地化措施，國內採購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貨品及材料採購總額的78.9%、80.8%及84.1%。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資產負債率 ⁽¹⁾	0.07	0.11	0.13
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利潤率 ⁽²⁾	14.8%	18.2%	20.1%
淨利潤率 ⁽³⁾	9.6%	12.2%	13.7%
經營利潤率 ⁽⁴⁾	12.8%	16.5%	18.2%

附註：

- (1) 資產負債率等於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總債務指所有借款及貸款，但不包括租賃負債。
- (2) 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利潤率按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除以總收入計算。
- (3) 淨利潤率等於年內利潤除以總收入。
- (4) 經營利潤率等於經營利潤除以總收入。

風險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經營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非由我們控制。我們已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歸類為：(i)有關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ii)有關財務、會計及稅務的風險，及(iii)有關[編纂]及股份的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我們未必能夠在不斷演變的工程機械及農業機械行業取得成功。
- ii. 倘影響工程機械及農業機械行業的狀況出現任何不利變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iii. 無法維持我們的技術競爭力或執行我們的增長策略將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iv. 我們須遵守嚴格的質量要求，倘我們的產品或售後服務出現任何缺陷，或我們或我們的原材料供應商未能符合質量標準，均可能導致訂單取消、產品召回、產品責任及保修索賠，以及聲譽受損。
- v. 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收入一半以上，未能維持現有客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vi. 倘貨品及材料供應中斷或採購成本上升，或供應商基礎或有效供應商管理出現任何中斷，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 vii. 我們的經營部分依賴卡拉羅集團的其他實體，包括製造、若干知識產權的授權許可、工程及產品開發，以及營運的一般支持。這種關係的任何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概要

訴訟及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概無待決或對我們或我們的董事構成威脅且可能單獨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程序；及ii)我們並無涉及任何導致可能單獨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罰款、強制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的重大違規事件。

我們的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由Carraro International及西凱達青島（Carraro International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直接擁有約99.02%及約0.98%，而Carraro International則由Carraro S.p.A.全資擁有。Enrico Carraro先生及Tomaso Carraro先生共同於Carraro S.p.A.約10.13%的股權中擁有權益，而Finaid S.p.A.則於Carraro S.p.A.約48.33%的股權中擁有直接權益。Enrico Carraro先生及Tomaso Carraro先生共同直接持有Finaid S.p.A. 55.00%的股權，而Enrico Carraro先生及Tomaso Carraro先生各自持有Finaid S.p.A. 5.00%的額外股權。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將由Carraro International及西凱達青島分別直接擁有約[編纂]%及約[編纂]%。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Carraro International、西凱達青島、Carraro S.p.A.、Finaid S.p.A.、Enrico Carraro先生及Tomaso Carraro先生將共同構成一組控股股東。

各控股股東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公司業務外，其未於任何在重大方面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本公司主要專注於中國境內的商機，而卡拉羅集團內的其他實體主要專注於中國境外的商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均無任何股份或股本貸款正處於購股權項下，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地設作購股權；且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遞延股份、可轉換債務證券或任何債券。

持續關連交易

於[編纂]後，我們與關連人士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包括：(1)委託製造框架協議；(2)工程技術服務框架協議；(3)半成品及零部件框架協議；(4)技術許可框架協議；(5)服務及借調框架協議；及(6)商標許可協議。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授予我們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若干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適用規定的豁免。

概 要

股息及股息政策

往績記錄期間，經我們的董事會決議案批准，我們分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向我們當時的唯一股東Carraro International宣派及派付股息人民幣53.8百萬元、人民幣63.9百萬元及零。

根據董事會於2026年1月30日及2026年2月27日通過的決議案，就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人民幣95,444,000元及人民幣106,050,000元。

根據我們的章程文件及中國公司法，我們擬於[編纂]後採納股息政策，我們可據此宣派股息。本公司擬將不少於上一財政年度年內利潤的20%進行分派。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就[編纂]已付及應付的[編纂]、費用及[編纂]後，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我們將收到的[編纂][編纂]約為[編纂]港元。我們擬按以下方式使用[編纂][編纂]：i)約[編纂]%用作產能擴張，包括新建樓宇、機器、生產線及勞動力；ii)約[編纂]%用於產品研發；iii)約[編纂]%用於效率及質量提升；iv)約[編纂]%用於併購；v)約[編纂]%用於人員擴充；及vi)約[編纂]%用作營運資金。

[編纂]

[編纂]指就[編纂]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及其他費用。我們估計我們的[編纂]將約為人民幣[編纂]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及[編纂]未獲行使），相當於[編纂][編纂]（基於我們[編纂]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編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5年產生[編纂]人民幣[編纂]元，其乃自損益扣除。於2025年12月31日，[編纂]為人民幣[編纂]元。於[編纂]後，我們預計將產生額外[編纂]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在損益表確認，而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確認為直接在權益中扣減。董事預計該等開支不會對我們於2026年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按性質而言，我們的[編纂]包括(i)[編纂]人民幣[編纂]元；及(ii)[編纂]人民幣[編纂]元，當中包括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元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元。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9所披露者及下文所載者外，以及除本節「[編纂]」一段所披露的[編纂]外，董事已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報期間的截止日期）起，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會嚴重影響本文件附錄一所載資料的事件。

概 要

於2025年12月31日之後，本公司於2025年12月24日與Carraro S.p.A.訂立知識產權轉讓協議，自2026年1月1日起生效，總現金代價為23,271,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191,432,000元），該款項已於2026年1月結付。此外，經2026年4月召開的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此外，根據董事會於2026年1月30日及2026年2月27日通過的決議案，就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人民幣95,444,000元及人民幣106,050,000元。股息人民幣95,444,000元已於2026年2月派付。預期股息人民幣106,050,000元將於[編纂]前派付。

[編纂]統計數據

	按最高[編纂]每股H 股[編纂]港元計算	按[編纂]每股H股 [編纂]港元計算
股份的[編纂] ⁽¹⁾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未經審核 [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人民幣[編纂]元)]	[編纂]港元 [(人民幣[編纂]元)]

附註：

- (1) [編纂]乃根據緊隨[編纂]完成後預期已發行的[編纂]股股份（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計算。
- (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基於[編纂]股已發行股份（假設[編纂]已於[編纂]完成）而得出。不計及任何(a)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編纂]的股份，或(b)根據授予本公司董事的有關[編纂]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編纂]的股份。